



国家海洋局人事司

关于 2016 年度海洋管理硕士项目出国留学人员 推荐工作的通知

相关共建高校：

为加强涉海国际组织后备人才培养，我们将与国际海洋学院、马耳他大学三方合作开展海洋管理硕士项目，现就 2016 年度该项目出国留学人员推荐工作通知如下：

一、项目情况介绍

海洋管理硕士项目课程由马耳他大学组织教学、国际海洋学院指导协助，旨在培养学员的海洋国际合作和交往能力，增强海洋管理相关知识和学术水平。教学语言为英语，学习时间为 11 个月，拟于 2016 年 9 月派出。

二、推荐对象

马耳他大学海洋管理硕士项目留学人员推荐对象为国家海洋局及沿海省（区、市）海洋厅（局）的正式工作人员、国家海洋局与地方政府共建高校的骨干教师，2016 年计划选派 5-10 名。原则上已获得博士及以上学位、已享受国家留学基金委资助出国留学、回国后工作尚不满 5 年的人员不在本次推荐范围。

三、推荐人选条件

- 1、爱祖国，拥护共产党，具有良好的道德和业务素质，

热爱海洋事业，工作业绩突出，具有参与或从事国际海洋交流合作的热情和愿望。

2、从事海洋科研、教学或海洋管理工作2年以上；在所从事工作领域具有良好的基础；是所在单位、所处领域具有发展潜力和培养前途的中青年骨干。

3、获得大学本科学位。

4、申请时年龄原则上不超过45岁。

5、英语成绩达到以下标准：雅思（学术类）6.5分或托福95分，且有关成绩在有效期两年内（相关要求请参见http://www.um.edu.mt/int-eu/international/english_language_requirements）。

四、经费资助来源

留学人员在国外期间生活费由国家留学基金委和国家海洋局共同承担，学费由国家海洋局承担。

请各单位于6月3日前将推荐报告及《海洋管理硕士项目出国研修申请表》、《海洋管理硕士项目出国研修人员情况一览表》等相关材料报送国家海洋局人事司（英语考试成绩单复印件可推迟至6月13日前提交）。

通讯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1号（100860）

联系人：李婷婷

联系电话：010-68037739

附件：1、《海洋管理硕士项目出国研修申请表》

2、《海洋管理硕士项目出国研修人员情况一览表》

3、海洋管理硕士项目出国研修报送材料相关要求

(相关表格可登陆“国家海洋人才网”<http://www.ohrc.org.cn>下载)

